



# 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 服务项目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14)

招标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健康教育所

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1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 5  |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 24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  | 24 |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30 |
|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 | 48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3 月 17 日 11:00 分**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JHFZC(2026)-014

项目名称: 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 2193400

最高限价(元): 1743400,450000

采购需求:

#### 标项一

标项名称: 主城区重点区域(标项 1)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1743400

单位: /

简要规格描述: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标项二

标项名称: 主城区一般区域(标项 2)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450000

单位: /

简要规格描述: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 2026 年 4 月-2027 年 4 月, 具体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2 月 25 日至 2026 年 03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3.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录，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17 日 11:00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17 日 11:00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 75 号（中国银行大厦 10 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 3039 号（市民服务中心三楼大厅）进行线下办理。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招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供应商应在磋商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



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或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



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 七、对本次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健康教育所

地址：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天山路 58 号

联系方式：0990-6224585

###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

联系方式：18699009299、1769972060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昊、加尼亚（代理机构）

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规定   |
|----|--|
| 1  | 项目名称：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br>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14   |
| 2  | 采购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健康教育所<br>地 址：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天山路 58 号<br>联系电话：0990-6224585   |
| 3  |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地 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br>联 系 人：程昊、加尼亚<br>联系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
| 4  | 响应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120 天（日历日）   |
| 5  |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考察，各供应商自行对采购项目进行考察。<br>供应商如有疑问，于 2026 年 03 月 02 日 19:00 前将有关疑问以扫描件形式（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发送到邮箱：2431487982@qq.com，采购人将对所提疑问以书面形式发至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位供应商。<br>书面提问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02 日 19:00<br>电 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br>联系人：程昊、加尼亚  |
| 6  |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a href="https://www.xjca.com.cn/">https://www.xjca.com.cn/</a>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 75 号（中国银行大厦 10 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 3039 号（市民服务中心三楼大厅）进行线下办理。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br>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br>3、供应商应在磋商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或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   |
|----|---|
|    | <p>4、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p> |
| 7  | <p>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17 日上午 11:00（北京时间）</p> <p>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p>  |
| 8  | <p>本项目预算总金额为：21934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叁仟肆佰元整）；标段一：主城区重点区域 17434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肆万叁仟肆佰元整）；标段二：主城区一般区域 45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元整）；</p>  |
| 9  | <p>本项目可兼投不可兼中，从第一标项开始评审；每个供应商只能中标 1 个标项。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由高至低排序，评审得分排列前 3 名的供应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前 1 名为中标单位。如供应商中标 2 个及以上标项时，应按标项顺序自动放弃第 2 个及以上标项中标资格，顺延该标项的第 2 名供应商为中标单位。</p> <p>每个标项的投标文件需根据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单独制作。</p>  |
| 10 | <p>（1）采购代理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缴纳。招标代理费金额为：63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叁佰元整）。</p> <p>标项 1：43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叁佰元整）；</p> <p>标项 2：2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p> <p>（2）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采购代理费。此部分费用供应商自行考虑计入本次投标报价中，不因供应商漏报或忽略而后期追加费用。</p> <p>（3）缴纳账户信息：</p> <p>单位名称：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p> <p>账户：88202101069740000026</p>   |



|    |  |
|----|--|
|    | <b>单位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b><br><b>联系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b> |
| 11 |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若放弃响应的，需将弃标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如影响开、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 12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       |
| 13 | <b>注意：本招标文件内容中如有不同之处，以前附表为准。</b>   |

## 一、说明

### 1、适用范围及招标依据

####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的招标。

#### 1.2 招标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有关法律、法规。

### 2、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健康教育所，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甲方”。

2.2 “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具备资格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投标人若中标，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乙方”。

2.4 “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人向投标人发出的本招标项目的全部文件（包括项目需求、修改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各种通知和附件等）。

2.5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服务”系指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规定，中标投标人在服务期内完成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的采购应承担的所有工作，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2.7 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 3、招标范围及供货期

3.1 招标范围：完成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的采购应承担的所有



工作，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3.2 服务期限：2026 年 4 月-2027 年 4 月，具体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

#### **4、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4.2 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活动。

4.3 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活动。

4.4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招标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家投标人参加，只能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

4.5 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

5、回避。政府活动中，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1 参加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5.2 参加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5.3 参加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招标人员是指招标人内部负责招标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招标项目的负责人，以及代理机构负责招标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6、实地考察和费用**

##### **6.1 实地考察**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的实地考察。投标人须自行对招标项目的现场及招标项目所涉及的国家、自治区、克拉玛依地区、相关部门等与此相关的政策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参观并勘察现场及其周围环境（包括当地气候条件及自然环境等）以取得所有与准备公开招标和实施



公开招标有关的必要资料及信息。实地考察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均由投标人自理。

## 6.2 参与公开招标费用

6.2.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公开招标准备和公开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公开招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2.2 投标人在公开招标准备、实地考察和公开招标的全过程中，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任何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 7、法律适用

7.1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 8、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8.1 投标人若中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是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二、招标文件

## 9、招标文件的组成

9.1 本招标文件是对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招标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9.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标项。招标文件未分标项的，投标人须对全部招标内容投标，不得部分投标；

9.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投标人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9.4 招标文件由本文件及由招标人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构成。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会议纪要等书面材料在本招标项目中均称招标文件补充。

9.5 招标文件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如果招标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招标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以最后发出的



文件（或通知）为准，先前发出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9.6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条件或若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9.7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投标人对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9.8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尤其注意可能引起“否决投标”、“拒绝评审”、“无效投标”、“评审不予通过”等的条款，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0、招标文件的澄清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 条”以扫描件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发送至邮箱：2431487982@qq.com。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至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原先所发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最后书面答复为准。任何电话或口头咨询和答复的意思解释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 11、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11.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修改或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2 投标人在每次收到代理机构发至的书面文件后，应在收到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确认。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12、投标文件的编写

12.1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章、节、条款、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后编



制投标文件。

### 13、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件，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3.2 除在招标文件的项目需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如投标人采用其它计量单位，需事先得到招标人的同意。

### 14、知识产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4.4 投标人如采用其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其商务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5、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以标项为单位、结合各标项评分表分别编制并提交。各标项投标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部分组成。投标文件均为明标，需编制目录及页码。各投标人应对照第三章“项目需求”及第六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5.1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应简要客观反映企业面貌，使招标人对其有感性的了解，必须如实提供，如发现失实之处将影响其中标。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对照第六章“1、资格性审查”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详见文件格式 1）；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详见格式 2）；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格式 3）；



- (4) 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详见格式 4）；
- (6) 诚信声明（详见格式 5）；
-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 6）；
- (8) 投标人根据政府公告中资格要求第一条基本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15.2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详见格式 7）；
-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详见格式 8）；
- (3) 投标函（详见格式 9）；
- (4) 开标一览表（详见格式 10）；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详见格式 11）；
- (6) 提供（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和个体工商户提供情况说明；
- (7) 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 (8) 供货服务承诺书及供货方案；
-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15.3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提供近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证明（复印件）（详见格式 12）；
- (2) 项目管理、服务及其它人员情况表（详见格式 13）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特别说明：**①上述各种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②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投标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投标人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全部投标保证金，若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全部投标保证金。

###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及商务报价说明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合同项目、服务以及单价等内容。

16.2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按照同样格式扩展），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16.3 招标文件中分标项的，投标人须针对本单位所投标项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并单独提交。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7、商务报价

17.1 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应是为招标人提供全部服务，以及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费用的总和。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进行报价，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

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招标范围、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和项目现场情况，若中标，招标人将不予批准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或合同履行期限延长申请。

**商务报价中不得包含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其他内容。否则，在评审时报价不予核减，若中标，在授予合同或结算时，招标人有权将此部分费用从中标价或合同主要条款中扣减。**

### 17.2 商务报价总价应包括的内容和计价因素

(1) 完成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采购应承担的所有工作，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2) 投标人根据对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和标准、项目需求、合同条款的理解，应达到的技术指标、检验及验收标准等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商务报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内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等因素对商务报价的影响。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投标人应免费提供质量保修期内必备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并列出具体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无论中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列明的数量多少，在质量保修期内招标人均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17.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商务报价一览表，投标人应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17.4 投标人若中标，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予以价格调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 18、商务报价货币

18.1 商务报价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RMB）填报。

#### 19、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9.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招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 20、提供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20.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及设备清单和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

20.3 投标人应逐条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等进行仔细阅读，提出自己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否对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 21、投标文件有效期

21.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120 天（日历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21.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 22、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2.1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唯一有效，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

22.2 除投标人对错误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增删、涂改或改写。若确有修改必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 23、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云平台（www.zcygov.cn）”。

2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云平台”拒收，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不对后果负责。

#### 2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4.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上传。

24.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截止日期时，则按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5、迟交的投标文件

25.1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6.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在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法定代表人或经有效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22 条和第 23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字样。

26.3 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6.4 投标人不得在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27、递交投标文件

27.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2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7.2.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 五、开标、评标、确定中标投标人

28、开标会议

28.1 招标人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28.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8.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



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8.4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03 月 17 日 11:00-11:30）用“项目-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03 月 17 日 11:00-11: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8.5 投标人应在开启报价 20 分钟内进行签字确认。

28.6 开标完毕，进行下一步评标。

## 29、评标委员会

29.1 评标委员会成员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由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负责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公开、评审，确保公开、评审过程公正、合法、保密，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30、重大偏离

重大偏离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招标范围、质量和性能、服务期、投标保证金等，或者实质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或减轻了投标人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上投标要求的投标人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31、废标

在招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3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每标项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1.2 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1.4 因重大变故，任务取消的；

3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 32、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3、投标无效：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33.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3.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3.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作无效投标文件的其他情形。

34、评标方法

34.1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4.2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4.2.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评委对符合资格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4.2.1.1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34.2.1.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3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4.4 评标分值：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部分分值为 20 分，其余商务、技术部分分值



为 80 分。具体评标方法详本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34.5 商务报价错误的修正

34.5.1 如果发现商务报价存在计算或表达上错误，则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4.5.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5、推荐各标项中标候选投标人

35.1 各标项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综合得分排列前 3 名的投标人被推荐为该标项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则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得分均相同，则按各标项商务、技术部分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推荐，如出现各标项综合评审得分、投标报价得分且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也均相同时，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其排序。

注：评分计算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5.2 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复核。评标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 35.3 确定各标项中标投标人

35.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35.3.2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投



标人及有关规定确定第一名为中标投标人。

### 36、招标人依法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

招标人保留确定中标投标人之前的任何时候依法接受或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36、中标通知书

36.1 招标人确定中标投标人后，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6.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6.3 招标人将通知其他未成交的投标人。并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38、纪律与保密事项

38.1 凡参与公开招标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公开的其他情况。

38.2 领取本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公开以外的任何用途。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 and 所有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8.3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公开，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公开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公开；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8.4 投标人不得在公开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公开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人参与正当公开。扰乱公开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如投标人在公开招标过程中互相串通，一经查实，将取消公开招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8.5 公开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投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和中标投标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8.6 从公开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向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8.7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公开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38.8 中标投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投标人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 六、授予合同

### 39、授予合同标准

39.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35 条确定中标投标人。

### 40、签订合同

40.1 中标投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投标人不得要求订立背离本投标文件合同条款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0.2 中标通知书、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0.3 招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40.1 条规定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投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改正。

40.4 中标投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40.1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人将有权取消中标投标人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0.5 中标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活动。

### 41、合同的签订准则

41.1 合同签订必须由招标人、中标投标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方能生效。

### 41.2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严禁中标投标人将任何政府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投标人将政府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投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42、验收

42.1 本项目招标人将严格按照政府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克拉玛依市政府项目需求论证和



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克财发〔2016〕9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 七、询问、质疑、投诉

### 43、询问

43.1 投标人对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44、质疑

44.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达代理机构。

44.2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 (2) 对过程提出质疑的，自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4.3 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环节提出质疑。

44.4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财政部发布了《政府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和《政府投标人投诉书范本》，两范本指投标人提出质疑、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提交的质疑函、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下载路径：中国政府网→下载专区）】：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2) 质疑项目的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具体条款，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如涉及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7)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 投标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44.5 质疑投标人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活动的投标人，未参加政府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4.6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45、投诉

45.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5.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46、诚实信用

46.1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46.2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 八、义务、工作纪律

47、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47.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47.2 宣布评标纪律；

47.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7.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47.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47.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47.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47.8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47.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47.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48、评标委员会在政府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48.1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48.2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48.3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48.5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48.6 评审现场服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48.7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请托。

49、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49.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9.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9.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9.4 确定中标投标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49.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一、服务要求

(一) 本次招标总金额为 219.34 万元，分两个标段。标段一为主城区重点区域（174.34 万元）；标段二为主城区一般区域（45 万元），两个标段兼投不兼中。

(二) 消杀服务范围内实行费用总承包（合同期内所用的劳动力、材料设备和服务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服务方承担）。向甲方提供药品、人工、车辆等项目所需支出价格表。

(三) 能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响应，接到采购人通知或者遇到突发情况承诺 1 小时内可安排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

### 二、安全标准

(一) 确保蚊蝇消杀现场市民及其他生物的安全以及生态环境不遭受破坏。

(二) 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集中收集安全处置蚊蝇药品空瓶、废弃药品（与有处置资质公司签署合同、购置和处置药品数量一致）。

(三) 药品购置正规，有药品出入库记录、健全库房管理制度；药品采购管理制度；药品出入库管理制度。

(四) 按照《全国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克拉玛依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办法》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 三、药品标准

(一) 蚊幼和成蚊防制药品必须具有农药生产许可证、质量合格证、农药登记证，必须是“三证”齐全厂家生产的高效、低毒、无污染环保型药品，且药剂使用范围明确标注为蚊蝇。

(二) 消杀服务选用的消杀产品必须从正规渠道采购。从生产企业直接采购时，须提供所用产品生产企业的农药生产许可证、质量合格证、农药登记证；从代理商处采购时，除了提供生产企业的上述资质材料外，还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产品经销证明。

### 四、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效的营业执照，符合本采购项目的相关经营范围；

(三)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提供承担消杀作业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的详细资料、行业资质等材料，提供承担消杀作业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的详细资料、行业资质等材料，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行业协会颁发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中级及以上的有害生物防制员资格证书，组长须具有以上部门颁发的初级以上有害生物防制员资格证书，其他作业人员须具有相关行业协会颁发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有害生物防制员证，防制员 100%持证上岗。消杀服务人员必须具备安全培训证，定期参加安全培训。

## 五、服务内容

### (一) 物理防制：

- 1.第三方防制机构需提供足够数量的灭蚊灯，用于在重要活动期间，开展应急保障工作。
2. 消杀过程中对服务范围内单元楼内暖气管井统一配置防蚊毯进行查漏补缺，从源头压缩蚊虫生存空间、阻断侵入途径。
- 3.消杀服务过程中如发现居民晒水、绿化积水等情况及时反馈至甲方。

### (二) 生物防制：

- 4 月-5 月依据气温情况，第三方防制机构对重点区域室外水体投放适宜鱼苗、青蛙、泥鳅



等，通过生物链的方式开展蚊幼防制工作。标段一第三方防制机构购买 2.5 吨左右鱼苗、200 千克青蛙、泥鳅；标段二第三方防制机构购买 0.5 吨左右鱼苗、50 千克青蛙、泥鳅按照甲方指定区域进行投放。

### （三）化学防制：

#### 1. 消杀区域

##### （1）主城区重点区域（36 处区域+公共区域）

①天山路街道：森香水岸社区、西月潭社区、日和园社区、西雁小区；共计 4 个社区及外围绿化区域。

②昆仑路街道：平安苑社区、景城社区、如意苑社区、吉祥苑社区、祥和苑社区、博雅社区、南泉社区、南苑社区、南林社区、南湖社区、东盛社区、东彩社区、福升社区；共计 13 个社区社区及外围绿化区域。

③迎宾街道：城南社区、金色嘉苑社区、云祥社区、龙尚社区、绿雅佳苑社区、鑫辉花园社区、迎宾花苑社区、壹号景社区、雅典娜社区、碧水花苑社区、汇福社区、润福社区、泽福社区、富瑞社区；共计 14 个社区及外围绿化区域。

④公共区域：大漠公园、城南体育公园、世纪公园、南湖公园（南湖美食城周围、南新湿地公园）、金龙湖及周边绿化步道、壹号井景区、文体中心、玫瑰园、健身公园、五大场馆、康城向日葵基地、穿城河两岸、中心河景区、九龙潭、口袋公园、新行政区办公区域绿化及周边芦苇地。水系联通工程一期、二期明渠区域、西郊水库、新花鸟鱼石市场周边绿化带等摸排的台账内孳生水体及周边芦苇地。

街道社区、消杀服务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摸排随时动态更新。

⑤重点单位：火车站、云计算产业园、数字经济产业园、新中心医院周边、第二医学院周边绿化区域。

##### （2）主城区一般区域（43 处区域）



①天山路街道：风华社区、光明鸿雁社区、和平天山社区、油北社区、国光光华社区、古南社区、油南红光社区、城西古北社区、建工社区、幸福社区；共计10个社区及外围绿化区域。

②昆仑路街道：永安社区、天池南社区、天池北社区、文明供应社区；共计4个社区及外围绿化区域。

③胜利路街道：拓湖社区、红山社区、八一社区、长征社区、胜利社区、东风教育社区、前进社区、韶山红星社区、黎明红旗社区、石油工人社区；共计 10 个社区及外围绿化区域。

④银河路街道：北斗社区、银河社区、通讯社区、星光社区、风云社区、苑泉社区、园林阳光社区、园丁乐园社区、芳草家园社区、和谐家园社区、佳福小区、向阳社区；共计 12 个社区及外围绿化区域。

⑤公共区域：朝阳公园、银河公园、文化街、体委广场、人民广场、口袋公园。

### (3) 主城区试点区域（动态防控区域）

依据孳生地分布、往年投诉等数据，从各街道选取 1-2 个社区作为试点，开展定期消杀效果评估工作，若试点区域蚊虫密度超出国家标准阈值，立即加密消杀频次、扩大消杀范围；若密度处于可控区间，按每月计划频次推进，同时结合降雨、高温等气象条件及居民投诉情况，可针对性开展重点区域补杀，确保防制效果。

## 2. 消杀频次

### (1) 重点区域

①蚊幼消杀防制：全年 25-30 轮次。

②成蚊消杀防制：全年 24-26 轮次。

### (2) 一般区域

①蚊幼消杀防制：全年 25-30 轮次。

②成蚊消杀防制：全年 17-20 轮次。

(3) 试点区域频次及以上具体轮次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

3. 服务期限：2026 年 4 月-2027 年 4 月，具体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



#### 4. 消杀时段

(1) 科学合理安排消杀时间，结合蚊虫活动习性，在其活跃时段开展消杀作业。

早春（3月下旬-5月）：3月下旬起，每周开展1次克拉玛依区蚊蝇孳生水体及小区蚊虫摸排工作，监测气温情况以及各类孳生水体、小区绿化积水、窨井管道、地下室等蚊幼密度，记录并反馈至甲方。实际结束时间以实际监测发现蚊幼或成蚊情况为准，如发现蚊幼成蚊，立即开展消杀作业，必要时可灵活调整消杀频次和消杀方式，控制好第一、二代蚊幼密度，开展科学消杀。

夏秋（6-10月）：社区、公共景区的窨井管沟、各类孳生水体、垃圾房、绿植等蚊蝇易栖息孳生区域，根据蚊蝇生活习性和国家消杀标准开展科学消杀。

越冬（11-3月中旬）：对易孳生蚊虫的各类窨井，公共区域的电梯井、地下室、车库等部位开展越冬蚊防制，采用适宜的蚊蝇防制手段控制密度。

(2) 固定各公园景区蚊蝇消杀时间，兼顾蚊虫习性保障防制效果，同时避开市民游园高峰。

#### 5. 消杀方式

(1) 根据消杀区域绿植面积，选择适宜消杀车型，保证喷雾最大范围覆盖绿植面积。针对车辆、人工无法靠近区域，可采用无人机空中喷洒。

(2) 针对向日葵基地、南湖湿地公园、大漠公园、孳生水体周边及远离居民区的芦苇荡、各地下窨井、飞机场、火车站周边林地可采取热烟雾防制方式。

(3) 针对公共区域地下室、车库等墙面使用滞留喷洒的方式。

#### (四) 防制要求

第三方专业消杀机构现场操作过程中，应详细做好药品使用记录，并跟踪控制效果，对于未达到理想效果的情况，应及时分析并查找原因，加强环境治理或及时调整用药种类、剂型和方法。

#### (五) 培训



第三方消杀机构需外聘专家开展蚊蝇防制及技能讲座（培训），提升居民、工作人员和消杀作业人员的科学防蚊意识和业务技能水平。具体讲座次数以合同实际约定为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本招标文件提供合同文本未尽事宜由中标投标人与招标人共同协商后签订。）

### 合同协议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买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卖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一、总则

根据项目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询价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询价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二、服务内容、服务方式

XX

三、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 1. 服务期限：
- 2. 服务地点：

四、提供的资料

XX

五、服务要求及标准

XX

六、验收时间、地点和方式

XX

七、费用和支付方式

- 7.1 价款结算以双方实际验收签认的货物清单为依据。
- 7.2 按下列第（ 7.1.3 ）种方式进行：
  - 7.1.1 按\_\_\_/\_\_\_月结算；
  - 7.1.2 货款金额累计达到\_\_\_/\_\_\_万元时结算一次；
  - 7.1.3 其他：本项目据实进行结算。
- 7.3 价款支付方式：\_\_\_银行电汇\_\_\_。
- 7.4 卖方应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收款人： \_\_\_\_\_

开户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XXX



2. 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处理。

###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克拉玛依区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买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买卖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肆份。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封面

-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格式 5 诚信声明
- 格式 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格式 7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 格式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格式 9 投标函
- 格式 10 开标一览表
- 格式 11 商务条款偏离表
- 格式 12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 格式 13 项目管理、服务及其它人员情况表



# 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 杀服务项目

标项（）

## 投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14）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br>(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 自查结论   | 证明材料         |
|-------|------------------------------|--|--------------|
| 资格性审查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符合性审查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2、各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的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姓名），其身份证号为\_\_\_\_\_为我供应商代理人，以本投标人的名义参加\_\_\_\_\_（人）\_\_\_\_\_（磋商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

代理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磋商、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地 址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定代表人        |              | 职 务          |             |
| 注册时间                                |          |              | 经济类型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 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          |              |              |              |             |
|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          |              |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
| 单<br>位<br>概<br>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平方米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
|                                     | 资产<br>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 负 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财务状况<br>(最近三年<br>2023 年至 2025<br>年) | 年份       | 主营收入<br>(万元) | 收入总额<br>(万元) | 利润总额<br>(万元) | 净利润<br>(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备注                                  |          |              |              |              |             |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格式 5 诚信声明

项目名称：

致：（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格式 7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 （招标人和代理机构）：

在参加本次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手机：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截止前 3 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 格式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代理机构）：

我公司自愿参加由贵公司组织的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理解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承诺，如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格式 9 投标函

致：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健康教育所：

1、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 ），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商务报价为¥ 万元（大写：人民币 ）。

3、我方承诺本项目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 120天（日历日）。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招标人要求及我方承诺完成所需服务及应尽义务。

5、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公开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你们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投标价及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 10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标项（）： \_\_\_\_\_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人承诺                     |
|----|-------------------------------------|---------------------------|
| 1  | 投标报价（万元）                            | 小写： _____<br>大写：人民币 _____ |
| 2  | 合同履行期限                              |                           |
| 3  | 项目负责人                               |                           |
| 4  | 供应商其它说明（由各供应商根据本采购项目要求自行列出需说明及承诺内容） |                           |

报价包含的内容：克拉玛依区 2026 年主城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格式 11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 序号 | 条款序号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列出不影响投标实质性响应的商务偏差，没有说明的其他条款将被认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13 项目管理、服务及其它人员情况表

| 类别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学历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需完整反映本项目要求的所有拟派人员信息，并提供相应证书，所提供的资料均附于本表后如合同及社保证明，作为本表的附件。 |    |    |    |    |                |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 1、资格性审查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p><b>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b></p> <p>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p> <p>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p> <p>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并加盖电子签章。</p> <p>分支机构根据《民法典》可以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和个体工商户提供情况说明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8）”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
| 5  | 参加政府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7）”  |
| 6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7  |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说明：以上初步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初步评审不通过，不予评审其投标文件。

**2、符合性审查**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1  | 有效性审查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             | 投标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投标文件内容          |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作出响应。                       |
|    |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    |             | 合同履行期限          |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    |             | 其他              | 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

注：以上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投标人初步评审不通过，未通过初审的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序号 | 评审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 |
|----|----------|---|------|
| 1  | 商务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 100  | 20   |
| 2  | 业绩       | 近三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是否属于有效业绩由评标委会根据供应商项目业绩中服务内容、技术特点等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3 分，满分 9 分。以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业绩证明资料如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未提供证明资料的，不计分。   | 9    |
| 3  | 项目团队配置方案 | 1、提供承担消杀作业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的详细资料、行业资质等材料，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行业协会颁发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中级及以上的有害生物防制员资格证书，组长须具有以上部门颁发的初级以上有害生物防制员资格证书，其他作业人员须具有相关行业协会颁发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有害生物防制员证，防制员 100%持证上岗。(附专业技术人员花名册、供应商为有害生物防制员等技术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以社保部门核准的单位为个人缴纳社保的明细表册为准，及其简历基本信息、资料、证件等)，不满足的此项不得分。)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人员数量及综合实力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2 分，较差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 6    |
|    |          | 2、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组建科学合理的服务梯队，服务梯队人员构成合理，岗位齐全，职责分工明确得 3 分，无岗位职责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3    |
| 4  | 总体方案     | 供应商对本项目管理的前期调研及总体方案，包括项目特点分析，项目需求分析，拟采用的管理模式及服务理念，项目内部管理机制，整体运作流程与策划。内容全面、描写详细、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6 分；内容全面、描写简单、针对性一般的得 3 分；内容不全、描写简单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 6    |
| 5  | 应急处理预案   | 供应商制定完善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应急处理方案、消防应急处理方案、恶劣气候应急处理方案、重大活动应急预案等）及安全措施。内容全面、描写详细、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8 分；内容全面、描写简单、针对性一般的得 5 分；内容不全、描写简单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
|----|---------|---|----|
| 6  | 质量保证    | <p>1. 提供消杀服务所使用药物的国家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的得 2 分；</p> <p>2. 提供了国家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药效实验的检测报告的得 2 分；</p> <p><b>3. 产品安全性：</b>所使用药物是高效、低毒、低污染环保型药品，保证消杀效果、人员的饮食安全，以及不影响服务环境整洁。<b>须提供：药品图片、使用方法、农药产品三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者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注意事项、生产日期 有效期、厂名厂址、功效等详细介绍。</b>消杀服务选用的消杀产品必须从正规渠道采购。从生产企业直接采购时，须提供所用产品生产企业的农药生产许可证、质量合格证、农药登记证；从代理商处采购时，除了提供生产企业的上述资质材料外，还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产品经销证明。使用的药品为最近日期生产、药品的保质期不得低于 2 年。优得 5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较差或未提供不得分。(提供所使用消杀产品的详细说明及相关书面证明材料。)</p> | 9  |
| 7  | 管理制度    | 药品购置正规，有药品出入库记录、健全库房管理制度；药品采购管理制度；药品出入库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完善且详细得 6 分，基本满足需要的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 6  |
| 8  | 保障措施    | 提供消杀效果保障措施、消杀效果未达标的补救措施，消杀作业效果不得低于国家卫生城市“除四害”标准，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2 分，较差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 6  |
| 9  | 整体工作方案  | <p><b>供应商能提供：</b></p> <p>1. 药品、人工、车辆、无人机等测算经费明细报价；</p> <p>2. 完整详尽的蚊蝇消杀工作组织实施开展。包含人员数量和安排、车辆个数和具体参数、无人机安排配备等全面、详尽的工作开展实施计划及时间进度安排；</p> <p>3. 消杀服务的整体工作方案。</p> <p>4. 水体、芦苇孳生地摸排调查情况；</p> <p>5. 蚊蝇季节消长规律、种类、不同孳生环境施药、防制方式详细介绍；</p> <p>6. 避免抗药性采取的药物方案、措施。供应商根据承诺内容齐全、计划安排合理符合实际、时间进度安排能够满足项目实际需要。优得 20 分，良得 13 分，一般得 6 分，较差或未提供不得分。</p>  | 20 |
| 10 | 增值服务及承诺 | 供应商书面承诺能够提供一定的无偿化、公益化消杀服务或其他增值服务，根据公益服务内容及服务工作量进行评比，每有一个有利于项目实施、内容清晰完善且被评标小组认可的增值服务的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无增值服务或增值服务无实际意义不得分。   | 4  |



|                           |   |     |
|---------------------------|---|-----|
|                           | 供应商书面承诺：能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响应，接到采购人通知或者遇到突发情况承诺 1 小时内可安排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有书面承诺根据承诺内容得 1.5 分；开展同类项目有值班表等印证材料的得 1.5 分。没有书面承诺以及印证材料的不得分。 | 3   |
| 评审得分合计                    |   | 100 |
| 注：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     |